

# 陕西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公开招聘公告

陕西职业技术学院是陕西省教育厅直属的全日制公办高等职业院校，为国家示范性骨干高等职业院校、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专业群建设单位。根据“职教 20 条”和“职教师资 12 条”师资建设相关精神和要求，结合学院专业群及专业建设人才需求，现将 2021 年公开招聘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招聘计划

招聘若干名，应聘人员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纪守法；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身心健康，能适应岗位要求。

### 1. 专业教师。具体职位如下：

职 位	需求专业	基本条件
旅游与文 学院教师	文物修复与保护、旅游管理、酒店管理、空中乘务、 休闲服务与管理、会展策划与管理及相关相近专业	除“双师型” 职业技术师范 专业毕业生外， 基本不再从未 具备 3 年以上行 业企业工作经 历的应届毕业 生中招聘，学历 要求为高职以 上。 招聘 5 名旅游 管理及相关相 近专业博士研 究生。
学前教育学 院教师	学前教育、早教、幼儿保健及相关相近专业	
对外贸易学 院教师	电子商务、网络营销、移动商务、市场营销、国际经 济与贸易、国际商务、物流管理及相关相近专业	
新商科学院 教师	会计、财务管理、互联网金融、人力资源管理及相关 相近专业	
电子信息工 程学院教师	计算机应用技术、计算机信息管理、软件技术、物联 网应用技术、网络工程及相关相近专业	
汽车工程与 通用航空学 院教师	新能源汽车技术、汽车检测与维修、汽车营销与服务 及相关相近专业	
	通用航空航务技术、无人机应用技术及相关相近专业	
建筑工程学 院教师	建筑工程技术、建设工程管理、工程造价、建筑设备 工程技术及相关相近专业	
	道路与桥梁工程技术、工程测量技术、土木工程检测 及相关相近专业	
环境艺术学 院教师	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环境艺术设计、工艺美术品设 计及相关相近专业	

人工智能学院（国际交流与合作学院）教师	动漫制作技术、人工智能技术服务、虚拟现实技术及相关相近专业	
---------------------	-------------------------------	--

## 2. 思政课教师。具体职位如下：

职位	需求专业	基本条件
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	马克思主义理论及相关专业	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

## 3. 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具体职位如下

职位	需求专业	基本条件
学生工作部心理健康教育教师	心理学相关相近专业	本科以上学历

## 4. 科研助理。具体职位如下：

职位	需求专业	基本条件
科研助理	二级学院办学相关相近专业	有较高科研能力，博士研究生优先

## 5. 辅导员助理。具体职位如下：

职位	需求专业	基本条件
辅导员助理	不限	高职以上学历

## 6. 医务人员。具体职位如下：

职位	需求专业	基本条件
医生	临床医学	1. 全日制本科以上学历，学士学位； 2. 具有执业医师资格证书、执业范围为内科（西医）或全科； 3. 具有二级以上医院3年以上临床经验，且无医疗事故记录； 4. 具有三级医院工作经验者优先。
	公共卫生	1. 全日制本科以上学历，学士学位； 2. 具有公共卫生执业医师资格证书； 3. 具有3年以上工作经验。
护士	护理学	1. 全日制高职以上学历； 2. 具有护士资格证书； 3. 具有二级以上医院3年以上工作经验； 4. 无医疗事故记录。

## 三、招聘程序

公开招聘按照报名与资格审查、考试、考察、体检、公示拟聘结果、签订聘用合同和办理入职手续等程序进行。

### **(一) 报名与资格审查**

1. 报名：2020年12月14日至2021年2月28日。应聘人员在规定时间内登陆指定网址填写详细信息，进行线上报名：

<http://1.85.16.45:8084/recruit/desktop/index.do>。

2. 资格初审和线上面谈：2021年3月1日-3月31日。学院人力资源部进行资格初审和线上面谈，2021年4月1日公布参加笔试人员名单。报名人员务必要确保所填写的联系电话准确和畅通，因此造成无法取得联系的责任后果自负，取消应聘资格。

### **(二) 考试**

考试分为笔试、面试，具体安排如下：

1. 笔试：2021年4月11日。笔试由学院给定笔试考题，应聘人员作答。

2. 面试：2021年4月26日-5月28日。面试包括试讲、技能实操、答辩等环节。

### **(三) 考察**

学院对通过考试的应聘人员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和现实表现等方面情况进行考察，同时对应聘人员的资格条件进行复核。

### **(四) 体检**

按照1:1比例确定人选，公布进入体检人员名单，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体检。体检应在二甲以上医院进行，体检标准参照《公务

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胸片为必选项目），体检费用由应聘者自理，体检不合格者，不予聘用。

### **（五）公示拟聘结果**

拟聘结果在学院人力资源部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

### **（六）签订聘用合同和办理入职手续**

对公示期满无异议或者反映的问题经查失实，不影响聘用的，签订人事代理聘用合同，办理聘用手续。

## **五、待遇**

本次以人事代理形式招聘工作人员，按照《陕西职业技术学院人事代理办法》进行聘用管理。博士按照《陕西职业技术学院高层次（技能）人才管理办法》执行。

## **六、相关说明**

公告未尽事宜，按照《陕西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办法》执行。应聘人员对所提供的材料和填报的信息真实性负责，如发现有不实情况，立即取消应聘资格；已聘用的，学院有权解除聘用关系。

## **七、联系方式**

学院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狄寨路 2028 号

学院人力资源部网址：<http://rsc.spvec.com.cn/>

咨询电话：029—83618116（人力资源部）